

附件

# 池州市贵池区民用爆炸物品行业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贵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编制  
2025 年 10 月

# 目 录

一、总 则.....	1
二、危险源分析.....	4
三、应急管理机构 and 职责.....	5
四、预防和预警.....	10
五、应急响应.....	12
六、信息发布.....	14
七、后期处置.....	14
八、应急保障.....	14
九、培训与演练.....	15
十、奖励与责任追究.....	16
十一、附则.....	16
附件 1：全区民爆行业危险源名称及位置.....	18
附件 2：市区两级民爆行业事故应急通讯录.....	19
附件 3：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联合应急救援队伍 .....	21

# 池州市贵池区民用爆炸物品行业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一、总 则

### （一）编制目的

规范池州市贵池区民用爆炸物品行业(以下简称: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 and 响应程序;提高对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的综合应急处置能力;及时、科学、有效地响应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简称:民爆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和社会影响,保护职工群众的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

### （二）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八十八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二十五号)
- 3.《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第466号令)
- 4.《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国务院第302号令)
- 5.《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第493号令)
- 6.《国务院关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
- 7.《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国办函〔2005〕43号)

8. 《工业和信息化部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及编制导则》（工信部安全〔2010〕493号）
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
10.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11. 《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处置办法》（国家安监总局第21号令）
12. 《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24号）
13. 《安徽省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办法》（安徽省人民政府令第217号）
14. 《民用爆炸物品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工信部安全〔2024〕234号）
15. 《安徽省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皖经信民爆〔2024〕8号）
16. 《安徽省民用爆炸物品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皖经信民爆〔2024〕54号）
17. 《池州市民用爆炸物品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皖经信民爆〔2025〕59号）
18. 《贵池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贵政秘〔2022〕134号）
19. 《贵池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贵政办秘〔2022〕

14号)

## 20.其他有关规定

### (三)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池州市贵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区工信局)对全区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管理,指导民爆企业编制相应预案,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 (四) 应急预案体系

区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以下简称应急预案)分为二级三类。二级分别是:区工信局级和民爆企业级。三类分别是: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应急预案体系框图,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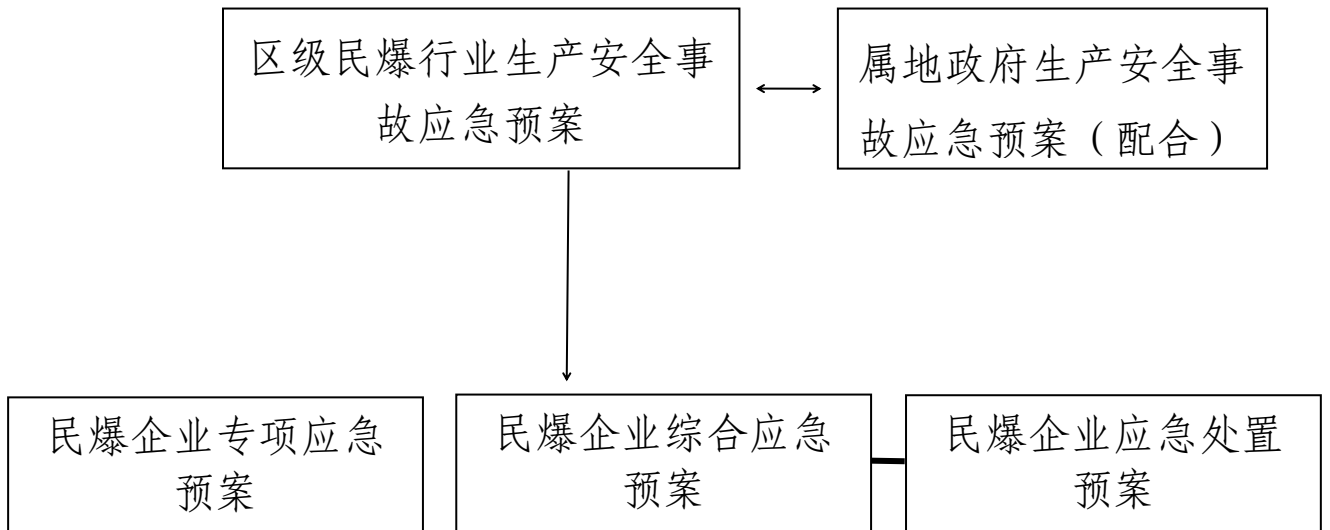


图 1 区民爆行业应急预案体系框图

### **（五）应急工作原则**

**1.行业主体原则。**充分利用上级政府和属地政府事故应急救援各种资源，在区工信局统一领导下，发挥属地政府、相关单位及民爆企业应急机构力量的作用，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2.分级响应原则。**全区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管理和实施，实行责任制。区工信局和民爆企业按照各自职责，组织实施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根据本预案和企业事故应急体系设置，在民爆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事故大小、危害程度和快捷、有效控制和救援的要求，实施分级响应，开展应急救援。

**3.科学、规范、平战结合原则。**应急预案的制定要科学、规范，要紧紧密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情况，体现民爆行业特点，通过危险源评估、危险因素辨识、事故类型与危害分析、应急救援措施制定和专家评审等过程，并经过演练形成规范、简洁、实用的应急预案。确保内容和措施针对性强，并能够逐一落实；应急队伍及装备处于备防状态，并通过演练不断完善。

## **二、危险源分析**

### **（一）危险源名称及位置**

截止到 2025 年 10 月份，我区现有 1 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厂点：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注：池州生产点），以下简称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该点位于贵池区牌楼镇。主要危险源点为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地面制备站和储存仓库（详见附件

件 1)。

## **(二) 危险性分析**

我区民爆企业生产的民用爆炸物品为多孔粒状铵油炸药。民用爆炸物品具有易燃易爆危险属性，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以下危险：

**储运、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险：**由于民爆物品生产企业所用的原材料(多孔粒状硝酸铵)在强烈外界能量作用下会发生爆炸，因此在储存、运输、现场作业等过程中存在摩擦、撞击、挤压、明火、静电火花、高温等危险因素。

民用爆炸物品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伤亡事故。

## **三、应急管理机构 and 职责**

### **(一) 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机构**

区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体系由区工信局、民爆企业及属地政府配合的事故应急机构、民爆行业事故应急专家组组成。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照法定职责和相关责任分级负责，并与市工信局民爆行业应急管理机构、区政府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和区级相应机构和部门沟通衔接，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机构设置框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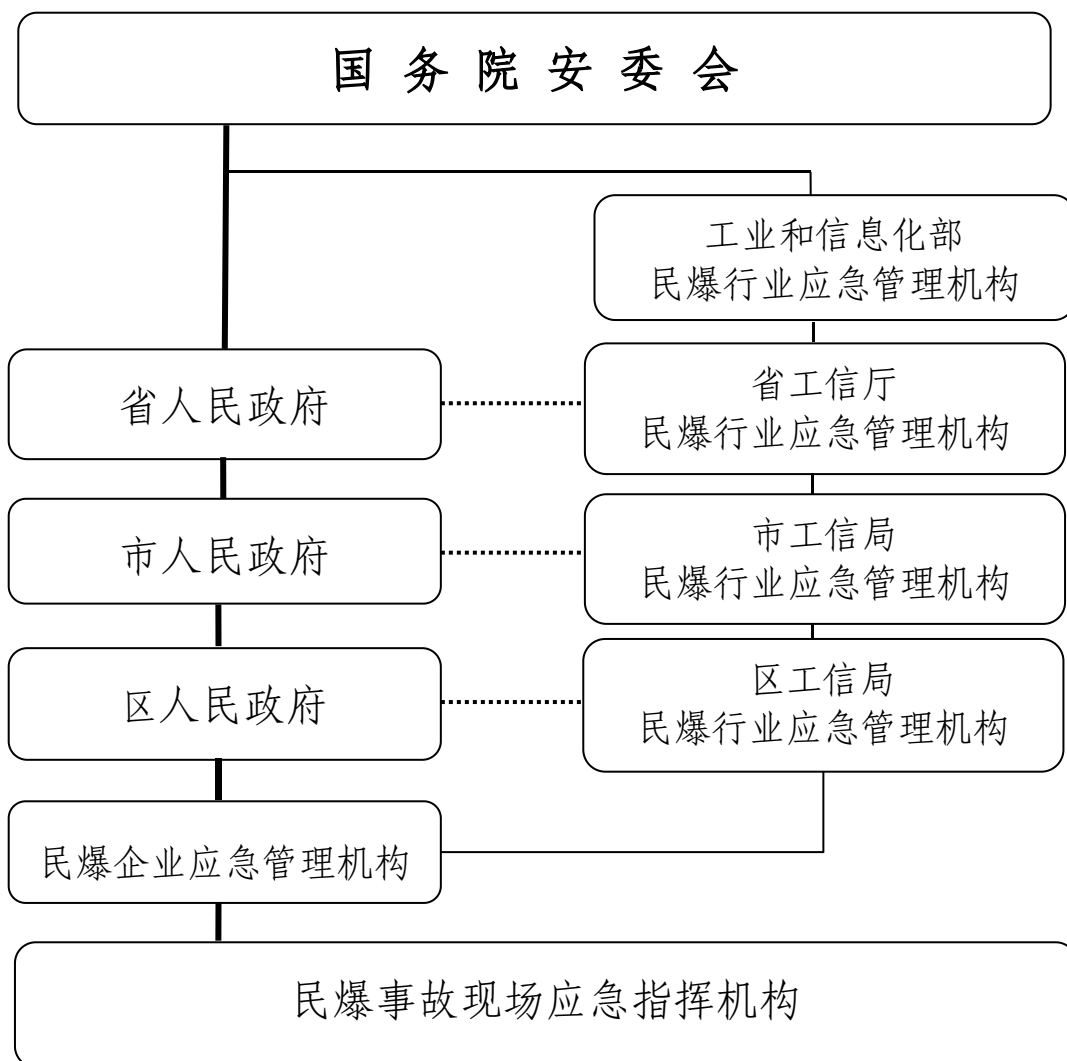


图2 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机构设置框图

## （二）区工信局应急管理机构及其职责

区工信局设立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作为民爆行业应急管理机构，对全区民爆行业事故应急工作实施领导。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分别由区工信局局长、分管领导担任。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应急办公室，组建应急专家组。

应急办公室设在区工信局矿山管理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矿山管理办公室主任担任。应急专家组由省内民爆行业专家组成。

### **1.应急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 贯彻国家、省、市、区有关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 负责区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管理和实施，建立专职或兼职应急队伍和专家组；

(3) 监督指导民爆企业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培训、演练工作，检查应急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

(4) 接到事故报告后，在迅速组织救援的同时，负责报告本级人民政府和市工信局，并按照规定及时上报事故和应急信息；

(5) 积极与当地有关部门沟通协调，为及时开展应急工作创造条件；

(6) 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 **2.应急办公室主要职责**

(1) 负责落实应急领导小组议定的相关事项；

(2) 制定、修订应急预案及配套文件，组织开展预案演练；

(3) 指导企业开展民爆行业应急管理工作；

(4) 监督检查民爆企业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5) 组织应急专家组或专业人员参与事故调查；

(6) 负责对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跟踪，及时报送应急救援工作情况；

(7) 保证事故信息及时准确上报和上级领导指令信息的及时下达;

(8) 承担其他交办事项。

### **3.应急专家组主要职责**

(1) 收集研究最新科技成果和事故资料, 为预防民爆生产安全事故提出建议;

(2) 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技术指导工作, 提出抢险救灾、防止二次事故、减少伤残、降低损失的建议和对策;

(3) 对事故救援完成后恢复生产提出建议和措施。

3.监督检查辖区内民爆企业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培训、演练和应急准备工作的落实;

4.接到事故报告后, 在迅速组织救援的同时, 负责报告本级人民政府, 并按照规定及时上报事故和应急信息;

5.依据当地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工作分工, 开展相应的事故应急工作;

6.积极与当地有关部门沟通协调, 为及时开展应急工作创造条件;

7.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 **(四) 民爆企业事故应急管理机构及其职责**

民爆企业事故应急机构是民爆企业应急工作的组织和执行机构, 包括指挥机构及警戒、疏散、救援、救护、通讯、后勤保障等。

民爆企业事故应急机构的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地方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关于应急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针对本企业的重大危险源，制定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3.根据本企业事故应急救援的需要，建立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应急救援装备和器材、开展应急救援培训和演练；

4.发生事故时，按事故应急预案组织抢险救灾、人员疏散、现场控制与保护、医疗救护等应急救援工作，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在规定的时限内，如实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当地人民政府以及民爆行业主管部门报告事故情况；

6.与当地的社会救援、救助网络体系建立稳定、有效的联系，本企业救援力量不足以控制事态时，及时向社会救援机构求助。

## **四、预防和预警**

### **（一）事故预防**

区工信局按照民爆行业有关规范、标准和生产技术条件要求，督促指导民爆企业抓好危险源监控管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断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民爆企业应根据安全生产现状，及时开展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采取有效防范措施，切实强化危险源管理。

### **（二）事故预警**

遭遇地震、洪水、山体滑坡、极端气候等自然灾害，以及发现某类工艺技术或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应予以事故预警；要

高度重视上级发出的安全预警信息，并积极响应。

### **（三）信息报告与处置**

#### **1.事故等级**

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分为：特别重大事故、重大事故、较大事故和一般事故四个等级。

**一级**为特别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30 人及以上死亡，或者 100 人及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 1 亿元及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二级**为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10 人及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者 50 人及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者 5000 万元及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三级**为较大事故，是指造成 3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及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四级**为一般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 **2.事故应急报告**

##### **（1）发生死亡事故报告程序**

发生死亡事故的民爆企业必须于事故发生后 30 分钟内报告市、区工信局、省工信厅及相关部门。区工信局在接到事故报告 1 小时内书面向区政府、市工信局、区委办和区应急管理局报告。

##### **（2）发生造成人员受伤的燃爆事故报告程序**

发生事故的民爆企业应在 48 小时内报告区工信局、市工信

局、省工信厅民爆物品管理处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

事故报告内容应包括：时间、地点、事故单位、事故简述（事故类别、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发展趋势）、原因初步判断、现场处置和救援情况等。

### **3.信息接报、传递与处置**

区工信局事故信息接报部门为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566-5200950。

（1）区工信局接到死亡事故报告后，接报人应对事故基本情况记录，立即逐级上报，紧急情况下可越级报告。区工信局及时上报区政府、区安委办、区应急管理局、市工信局矿山管理办公室。

（2）区工信局接到造成人员受伤的燃爆事故报告后，接报人应对事故基本情况记录，随即向民爆行业应急办公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报告。区工信局及时上报区政府、区安委办、区应急管理局、市工信局矿山管理办公室。

## **五、应急响应**

### **（一）响应分级**

区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级别分为 I 级、II 级两个级别：

I 级响应——对应于一、二、三级事故；

II 级响应——对应于四级事故。

### **（二）响应程序**

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响应程序见图 3。



图3 响应程序框图

### 1.应急预案的启动

区工信局接到一级、二级、三级事故报告，立即启动 I 级响应；接到四级事故报告，立即启动 II 级响应。I 级响应和 II 级响应均由局主要负责同志宣布启动。

民爆企业根据事故等级，启动相应应急响应。

### 2.现场应急指挥与调度

(1) 区工信局接到一级、二级、三级事故报告后，立即向市工信局、区政府、区安委办和区应急管理局上报，启动 I 级响应。局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立即带队赶赴现场，配合当地政府进行现场应急救援，协调现场有关事项，核实事故情况并及时上报事故信息。

I 级响应启动后，前 12 小时实行 1 小时间隔应急信息续报制，

遇有重大情况变化随时上报；12小时以后的续报时间间隔，由应急领导小组视应急态势予以指令明确；应急信息续报直至现场应急结束。

(2) 区工信局接到四级事故报告后，立即向市工信局、区政府、区安委办和区应急管理局上报，启动Ⅱ级响应，区工信局应急领导小组副组长立即赶赴现场，配合当地政府进行现场应急救援，协调现场有关事项，核实事故情况并及时上报事故信息。

### **3.应急督导**

区工信局在启动应急响应后，立即开展应急督导。应急督导主要包括：

- (1) 进一步了解事故现场和应急救援实际情况及进展情况；
- (2) 结合事发企业实际情况，提出应急指导意见。

### **4.应急支援**

- (1) 请示上级部门调派技术专家赶赴现场；
- (2) 应急领导小组协调有关单位提供物资、器材、设备、人力以及技术支援。

### **(三) 应急结束**

事故现场应急救援工作完成后，按照“谁启动，谁结束”的要求，由事故现场应急指挥机构宣布事故应急程序结束，相应的应急响应状态解除。

## **六、信息发布**

应急预案启动后应依据相关规定发布信息。

## **七、后期处置**

(一) 现场应急结束后，事发企业应实施现场保护，为事故调查做好准备。

(二) 事故现场应急救援工作完成后，应总结事故应急经验，修订应急预案，补充事故处理中消耗的应急设备、器材，使之恢复至备防状态。

(三) 根据有关规定，事故调查组正式进驻事发企业后，应急机构应向事故调查组提供和移交必要的事故情况材料。

## **八、应急保障**

### **(一) 通讯与信息保障**

区工信局和民爆企业应建立事故应急救援信息体系，编制民爆行业应急通讯录，明确各级应急联系人及应急联络专用电话（见附件2）。现场应急通讯方式由各单位在其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中明确。

### **(二) 应急队伍保障**

根据平战结合和事故应急的需要，区工信局和民爆企业要合理设置事故应急抢险救灾队伍、医疗救护队伍和其他应急队伍。区工信局结合实际情况可以委托属地企业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应急队员应选择身体好、业务素质高的人员，以保证应急救援工作的需要。依托市区工信局联合建立的应急专家组（应急专家组通信录见附件2），保证应急救援工作需要。

### **(三)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区工信局和民爆企业及其应急机构应当根据各自应急预案

和相关救援工作的需要，配备应急救援所需的自防自救、抢险救灾、医疗救护、通讯器材、交通工具等事故应急器材装备，充分发挥《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系统》作用，加强应急物资装备维护和信息化管理，确保应急救援的调配和需要。

#### **（四）经费保障**

民爆企业应落实应急装备与物资、应急预案培训及演练等年度资金预算，保障必要的应急能力。

### **九、培训与演练**

民爆企业相关人员应定期参加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应急预案培训。

民爆企业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以提高应急指挥、现场处置、各种应急救援力量的协同配合能力。综合性演练，应邀请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现场观摩指导。区工信局每年应至少开展一次应急预案演练。企业要利用《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系统》应急演练模块功能，组织开展线上推演。

### **十、责任追究**

对于事故应急工作中有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予以责任追究。

### **十一、附则**

（一）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规定，本应急预案由区工信局负责制定，报市工信局、区安委办、区应急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备案。民爆企业按本预案的规定，落实相关工作。

民爆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应报市、区工信局备案。

(二)遇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修改或新的相关法律法规颁布实施,或者民爆行业行政管理体制变化或职能调整,应急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发生较大变动时,区工信局结合事故应急工作的需要对本预案体系及其职能做相应的修改、调整和完善,并报市工信局、区安委办、区应急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备案。

(三)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四)本预案由区工信局负责解释。

附件 1

## 全市民爆行业危险源名称及位置

### 一、民爆生产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点名称	生产线名称	危险源所处位置
1	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池州生产点	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线	池州市贵池区牌楼镇 369 号

## 附件 2

# 池州市贵池区民爆行业事故应急通讯录

一、工业和信息化部应急电话：010-68205378

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4 小时值班电话：0551-62871122

三、市政府总值班室电话：0566-2024271

市安委办（市应急局）24 小时值班电话：0566-2819195

四、市工信局应急领导小组电话：0566-2020886

五、区工信局应急领导小组电话：

组 长 钱胜宏 局 长 0566-5265553, 18056660690

副组长 吴航建 副局长 0566-5265552, 18963736226

成 员 谈永兴 矿山办主任 18656680177

汪 红 矿山办工作人员 15605660117

六、区工信局联系电话：0566-5200950，

七、市工信局应急通讯录

姓名	单位	职务	手机
赵 晖	池州市工信局	局长	13705668205
包宏志	池州市工信局	总工程师	18905665719
吴少峰	池州市工信局	矿山办主任	15385366566

八、市区工信局联合应急专家组通讯录

职 务	姓 名	单 位	手 机
组 长	钱明渊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18712077273
副组长	程 路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18255408287
成 员	荣光扬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18655668161

成 员	袁政委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18255466445
成 员	蔡素娟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17862073537

### 九、民爆生产企业应急通讯录

姓名	单位	职务	手机
钱明渊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经理	18712077273
程 路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副经理	18255408287
荣光扬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副经理	18655668161
王 昊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副经理	15837863093
杨国兵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副经理	18956999558
殷 勇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副经理	13395661838
董邦正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	综合部副部长	13225661234

## 附件 3

# 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贵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联合应急救援队伍

以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为主体，共同建立市区两级民爆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

## 一、应急队伍组织机构

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指挥：钱明渊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经理

副总指挥：荣光扬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副经理

副总指挥：程路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副经理

副总指挥：殷勇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副经理

成员：

王昊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副经理

杨国兵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副经理

袁政委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安全环保部部长

姚昌盛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安全环保部副部长

蔡素娟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安全环保部副部长

董邦正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综合管理副部长

胡荣安 江南爆破池州生产点生产部副部长

## 二、应急救援组织办事机构

应急救援指挥部内设综合小组、事故调查和现场警戒小组抢险抢救小组、善后保障小组等四个工作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 （一）综合小组

组长：生产副经理 荣光扬

成员：综合管理部副部长董邦正、采购员殷紧兵、党建专员谢圆圆、保安潘中月、保安李小双

### （二）事故调查和现场警戒小组

组长：安全副经理 程路

成员：安全环保部部长袁政委、安全环保部副部长蔡素娟、皖宝秀山矿项目安全环保部副部长胡胜、安全环保专员许勃、专职安全员凌卫兵

### （三）抢险抢救小组

组长：生产部副部长 胡荣安

成员：生产部内勤陈大伟、叉车司机刘卫华、押运员杨李杰、押运员汪昊、危货驾驶员洪方平

### （四）善后保障小组

组长：财务副经理 王昊

成员：财务部副部长朱林萍、出纳孙冯媛、危货驾驶员任胜旺、危货驾驶员顾青山、保安钱益云

## 三、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

应急救援装备物资见下表。

## 应急救援装备物资统计表

名 称	规 格	数 量	存放位置	责任部门	责任人
推车式水基型灭火器	MPTZ/25	2	生产区	生产部	胡荣安
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MF/ABC5	46	生产区 办公区	安全环保部 综合管理部	凌卫兵 董邦正
消防水带	25 米/卷	35	生产区	安全环保部	凌卫兵
担架		1	应急库房	安全环保部	凌卫兵
应急车辆	皮卡	1	公司	综合管理部	董邦正
应急医疗箱		1	应急库房	安全环保部	凌卫兵
消防服		5	应急库房	安全环保部	凌卫兵